

类别：A

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签发人：张水利

市城管函〔2020〕134号

对市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 第161号提案的复函

林铭荣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促进西安市燃气市场统筹发展的提案》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首先，非常感谢您对我市燃气行业的关心，对您的提案我们进行了认真研讨，燃气行业作为民生行业、高危行业，统筹发展十分必要，在我市现有燃气经营企业现状基础上，我们加强政策引导，以大型国有企业西安秦华天然气公司为依托，鼓励企业通过股权合作、并购重组等方式做大做强。2020年3月，西安秦华天然气有限公司经讨论研究，向西安市8家城燃企业递送了关于股权合作及储气调峰建设合作意向函，目前已收到5家企业回函，并根据回函情况，由董事长、总经理亲自带队，分别拜访了有合作意向的几家民营燃气企业，围绕资本股权合作和储气合作等内容进行了沟通和商洽。

为加强冬季保供，市发改委在2019年12月18日下发了《关

于印发西安市天然气储气调峰设施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市发改发【2019】447号)文件中要求,“由有储气能力建设需要的城燃企业委托西安秦华天然气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新建储气能力0.36亿立方米的储气设施,并通过与中石油、延长石油及陕燃集团等上游供气企业合建、租赁储气设施,或购买储气服务等方式,新增储气能力0.92亿立方米。”目前相关建设任务正在按计划有序推进。

2020年,我们委托西安秦华天然气公司具体实施编制《“十四五”燃气发展规划》,根据大西安、国家中心城市等发展战略,综合考虑燃气供应方式和规模,门站、调压站等设施布局和建设时序,形成科学合理的全市燃气供应一张网,促进气源在各城燃企业之间得到合理调配,在规划中统筹考虑全市燃气设施统一管理和气源调配问题,从而确保西安市燃气市场统筹发展、稳定供气。目前《规划》已完成了初稿的编制,预计2020年9月完成编制任务。

同时,我们不断强化对燃气企业监管力度,大力推进“营商环境”、“方便企业获得用气”等工作,西安市在全国方便企业获得用气排名位于中上游。在行业持续推进“扫黑除恶”,要求企业做出“不收取碰口费”“不强制销售燃气器具”的承诺,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互联网+监管”等工作,对违法违规行坚决进行查处,燃气协会开展企业交流活动,大力推广先进企业文化和经营理念,促进融合互利发展,形成企业合力,不断提升燃气企业的经营、服务水平。

下一步，我们将积极推进西安秦华天然气有限公司与相关城燃企业框架合作协议的商谈和尽职调查等相关后续推进工作。同步结合储气设施建设及购买储气服务合作事宜一并进行深入洽谈。力争在今年年内通过参股、混改、收购等方式，与有合作意向的城燃企业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并按照协议相关约定尽快开展合作。继续推动企业提升服务水平，利用协会平台加强交流合作，共同抵抗风险。

通过以上措施和工作的推进，预期我市将逐步形成以西安秦华天然气有限公司为主体的西安城燃合作体，通过在气源协调形成合力、管网建设互联互通、服务安全统一标准，储气调峰合作共赢、管理文化互通有无，共同打造西安全市燃气一张网，从而确保西安市燃气市场统筹协调运营，为大西安的发展提供稳定可靠燃气供应和优质高效服务。

最后，再次感谢您对我市燃气事业的关心和重视！也请您继续对我们的工作进行指导和支持，多提宝贵意见。

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0年6月30日

（联系人：孙越，电话：86787267）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员会，市政府督查室。